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P ENERGY
Up Energy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優派能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7)

建議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建議，待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所需決議案後，將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代替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之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免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委任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新核數師之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優派能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待於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所需決議案後，將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代替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建議更換本集團核數師之原因為董事會與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審計費用存在意見分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確認概無有關其免任而須本公司之股東（「股東」）或本公司之債權人垂注的任何事宜。董事會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亦確認，無任何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本公司之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僅供識別

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免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新核數師之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承董事會命
優派能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秦軍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秦軍先生及蔣洪文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李保國先生、連宗正先生及沈曉明博士。